

证券代码：430654

证券简称：聚科照明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广东聚科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聚科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7 年 7 月 14 日在江门市国家高新区金瓯路 223 号公司 1 号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7 月 3 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公司董事现有 5 人，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董事 5 人。会议由董事长梁耀强主持，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参会董事依次讨论如下议案，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进行了表决，结果如下：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请副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2.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广东子弹头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向中国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4.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东为公司向中国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回避情况：关联董事梁耀强、周建华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回避。

5. 审议通过《关于授权总经理周建华先生全权签署授信事项相关文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6.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三、备查文件

（一）《广东聚科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聚科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7月14日